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NTERPRISE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企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1808)

**股本重組之最新情況
及
有關建議股本重組之經修訂預期時間表**

茲提述(i)企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四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之公告；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三日之有關建議股本重組之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定義者具相同涵義。

經修訂時間表

誠如該通函所披露，股本重組須待(其中包括)(i)大法院下達確認股本削減之指令；及(ii)遵守大法院可能施加與股本削減有關的任何條件。

本公司謹此通知股東，本公司股本削減呈請之大法院聆訊日期已定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二日(星期二)上午十時正(開曼群島時間)。

據此，股本重組之經修訂預計時間表如下：

事項	時間及日期
確認股本削減呈請之大法院聆訊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二日（星期二） 上午十時正 （開曼群島時間）
股本重組之生效日期（附註）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星期五） （香港時間）
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經調整股份之 新股票首日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星期五） （香港時間）
開始買賣經調整股份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香港時間）
暫時關閉以每手買賣單位2,000股股 份（以現有股票形式）買賣現有股 份的原有櫃檯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開放以每手買賣單位100股經調整股 份買賣經調整股份（以現有股票形 式）的臨時櫃檯	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五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重開以每手買賣單位2,000股經調整 股份買賣經調整股份（以經調整股 份之新股票形式）的原有櫃檯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星期一） 上午九時正
開始並行買賣經調整股份（以新股票 及現有股票形式）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星期一） 上午九時正
指定經紀開始於市場為經調整股份 碎股提供對盤服務	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星期一） 上午九時正
指定經紀停止於市場為經調整股份 碎股提供對盤服務	二零二二年五月四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正

事項	時間及日期
關閉以每手買賣單位100股經調整股份買賣經調整股份（以現有股票形式）的臨時櫃檯	二零二二年五月四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十分
終止並行買賣經調整股份（以新股票及現有股票形式）	二零二二年五月四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十分
免費以現有股票換領經調整股份新股票之最後日期	二零二二年五月六日（星期五） 下午四時正

附註：股本重組將於該通函所述之條件達成後生效，包括（但不限於）大法院下達確認股本削減之指令及大法院批准就有關股本削減載有根據公司法規定之詳情之會議記錄。

上述經修訂預期時間表指定之日期僅供參考，並取決於本公司是否遵守大法院施加的任何要求，以能夠確認股本削減及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之時間。因此，經修訂預期時間表可能會有所不同。經修訂預期時間表之任何變動將適時刊發或通知股東及聯交所。

承董事會命
企展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卓洋

香港，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一位執行董事，為李卓洋女士，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金良先生、陳鴻先先生及陳國宏先生。